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发函〔2020〕113号

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

山西大学商务学院：你校《关于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请示》（晋政函〔2020〕118号）和《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调整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后学校名称的报告》（晋教函〔2020〕130号）收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条例》《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》有关规定以及第十七届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评议结果，经教育部党组会议

研究决定，同意整合山西大学商务学院、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办学资源，在太原新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，学校标识码为411401553，学校存续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办学历史，办学地点在太原。

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办学定位、办学特色、办学条件、办学质量

一、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,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。

二、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,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,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三、学校要全面落实《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,提高办学水平和办学质量,提升社会服务能力,服务山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四、我们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、办学条件、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。

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,加大资源投入力度,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,完善内部治理结构,规范办学行为,注重内涵发展,提升学校办学特色,办出水平,更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

教育部办公厅

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教育部职业教育研究所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4年12月12日

教育部办公厅